財團法人雲林縣德春慈善基金會
113年年度業務工作報告

一、計畫依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三條。

二、計畫目標：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三條所訂

1、濟助貧困、孤苦無依者之生活及災害扶助。

2、協助政府辦理公益慈善事業。

3、其他有關社會福利慈善事業事項。

4、辦理助學、教育及文化相關之工作及公益活動。

5、辦理婦女、老人、兒童、青少年及身心障礙福利事項及其知性講座、成長團體、親職教育。

6、贊助其他公益團體活動及社會相關議題研討事項。

三、113年度業務項目：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執行金額	執行日期	備註
一、冬令救濟金	以西螺各里人口數提請各里里長提供推薦名單及發放家扶中心扶助西螺地區之家庭，給予冬令救濟金 12月底前審核，次年過年前發放	37.6萬	113.11/01函請西螺鎮公所請里長提報名單 113.12/1-12/18由董事訪視里長通報名單 114.1/17於西螺福興宮發放	
二、獎助學金	委請西螺、二崙，崙背國小及國中提名，發放獎助學金	10.8萬	發放日期 113.12/1-12/31	
三、捐款協辦活動費	協助其他單位辦理婦女、老人、兒童、青少年及身心障礙福利等事務	24.6萬	捐助雲林家扶(12/8)、聖華家園(6/4)、華山基金會(12/5)、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10/17)、華聖啓能發展中心(6/4)及三所醫院輪椅捐贈	